

## 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向控股孙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资助对象: 控股孙公司铜陵铜峰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 资助金额: 不超过 8,000 万元人民币。
- 风险提示: 铜陵铜峰精密科技有限公司目前尚处于发展阶段, 本公司未来能否如期收回本次财务资助的资金及利息尚存在不确定性。针对财务资助可能面临的风险, 本公司将严格监控资助资金的使用情况, 积极防范并消除相关风险, 确保资金安全。

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在不影响自身正常经营的前提下, 拟向控股孙公司铜陵铜峰精密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铜峰精密”)提供不超过 8,000 万元人民币的财务资助, 使用期限自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36 个月。具体情况如下:

### 一、财务资助事项概述

#### (一) 财务资助基本情况

铜峰精密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铜陵市铜峰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铜峰光电”)控股子公司, 其持有铜峰精密 61.74%的股权。铜峰精密主要生产电子连接器及相关产品, 由于连接器产品迭代速度快, 新产品开发和技术研发投入较高, 对资金需求量较大。为了缓解铜峰精密目前资金短缺的压力, 维护生产经营持续正常开展, 满足未来业务发展需要, 本公司拟对铜峰精密提供不超过 8,000 万元人民币的财务资助, 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36 个

月。资助资金利率按照本公司在金融机构同期借款利率计算，资金使用费用在资金资助协议中另行约定。本公司在额度范围内按铜峰精密的资金需求时点发放，按实际使用时间计算资金利息，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 （二）交易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2021年2月5日，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孙公司铜陵铜峰精密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向控股孙公司铜峰精密提供不超过8,000万元人民币的财务资助，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36个月。本公司独立董事就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为控股孙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目的是为了解决其生产经营及未来业务发展所需的流动资金，帮助其改善目前经营状况，以尽快实现投资回报。本次提供财务资助的风险基本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公司董事会同时授权本公司董事长、财务总监办理本次财务资助的具体事项，包括不限于在上述额度内资金的审批及支付、借款协议的签署、利率的确定与收取以及未尽事项补充协议的签订等相关事项。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提供财务资助事项不超过董事会审批权限，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提供财务资助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二、财务资助对象介绍

### （一）财务资助对象的基本情况

#### 1、工商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铜陵铜峰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5410.389007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束长青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17年3月10日

营业期限：自2017年3月10日至2037年3月9日

经营范围：电子连接器、汽车零部件及配件、电力电子元器件、电线电缆组

件、电声元件、充电枪及其充电插座、LED 支架、非标自动化设备、金属夹具、金属治具、检具及标准件的研发、生产与销售，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安徽省铜陵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翠湖三路西段 399 号

## 2、股权构成及持股比例

铜峰精密注册资本为5410.389007万元，其中：铜峰光电持有61.74%股权；昆山龙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梦电子”）持有27.72%的股权；江苏景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景联电子”）持有10.54%的股权。

本公司与龙梦电子、景联电子之间无关联关系。

## 3、财务情况及其它说明

### （1）财务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铜峰精密经审计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13,677.08万元，净资产698.82万元，负债总额12,978.26万元，营业收入9,210.45万元，净利润-4,189.50万元。

截止2020年9月30日，铜峰精密未经审计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15,744.15万元，净资产1,031.69万元，负债总额14,712.45万元，营业收入8,319.25万元，净利润332.88万元。

### （2）其他股东未能同比例提供财务资助的说明

铜峰精密其余股东目前均不具备对铜峰精密提供财务资助的条件。股东龙梦电子由于涉及民事诉讼，其持有的27.72%股权已被铜峰精密申请进行诉讼保全（详细情况见公司2020年12月1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相关公告），无法要求其同比例提供财务资助；另一股东景联电子已为本公司出具了承诺函，承诺未来若铜峰精密无法如期归还以上资助资金，景联电子将以持有的铜峰精密股权对本次资助提供担保。

### （二）财务资助对象的关系说明

铜峰精密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铜峰光电的控股子公司，纳入本公司财务合并报表范围。

## 三、本次财务资助具体情况

1、本次交易的性质：财务资助

2、资金使用费率：资助资金利率将按照本公司在金融机构同期借款利率计

算，按实际使用时间计算资金利息，资金使用费用在资金资助协议中另行约定。

3、借款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36 个月。本公司在额度范围内按铜峰精密资金需求时点发放，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4、交易的审批：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孙公司铜陵铜峰精密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 **四、本次财务资助的风险控制及保障措施**

本公司本次向铜峰精密提供财务资助系本公司为了支持其相关业务拓展的资金需求，不影响本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也不影响本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铜峰精密目前尚处于发展阶段，本公司未来能否如期收回本次财务资助的资金及利息尚存在不确定性。针对财务资助可能面临的风险，本公司将严格监控铜峰精密的资金使用情况，积极防范并消除相关风险，确保资金安全。

#### **五、本次财务资助的目的及影响**

铜峰精密为本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重要控股公司，由于铜峰精密尚在建设发展阶段，加上该公司生产的连接器产品具有较高的定制性特征，产品迭代速度快，新产品开发和技术研发投入高，资金需求量较大。本公司本次为铜峰精密提供财务资助目的是为了解决其生产经营及未来业务发展所需的流动资金，帮助其改善目前经营状况，以尽快实现投资回报。

#### **六、备查文件**

- 1、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景联电子承诺函；
- 3、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2 月 6 日